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6月6日、6月7 日、6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 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 1、经自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 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 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 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 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 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注意到2016年6月8日沪深两市电子信息、智能家居板块多只股票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公司尚不能确定公司股价上涨是否受行业及市场影响。
- 3、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八日